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3月31日，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海南瑞泽”）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兴集团”）以及公司股东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厚德投资”）有关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股份性质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公司股份 比例	用途
大兴集团	是	26,710,000	首发后机构 类限售股	2017年3 月30日	至申请解除质 押登记为止	东证融汇证 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	84.23%	资金 需求
厚德投资	是	3,680,000	首发后机构 类限售股	2017年3 月30日	至申请解除质 押登记为止	东证融汇证 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	99.80%	资金 需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大兴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1,710,91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746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31,71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9.746%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99.997%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厚德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,687,31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133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3,68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.131%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99.80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申请查询情况表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